

证券代码：836786

证券简称：明鑫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漳州市南靖县创新路96号明鑫智能办公大楼4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伟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选举曾伟明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10 月 07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拟选举曾伟明先生继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曾伟明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选举林映玲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10 月 07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拟选举林映玲女士继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林映玲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选举朱俊明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10 月 07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

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拟选举朱俊明先生继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朱俊明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选举杨洪华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10 月 07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拟选举杨洪华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杨洪华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选举宋建海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10 月 07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拟选举宋建海先生继任第四届董事会

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宋建海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选举陈永坤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10 月 07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拟选举陈永坤先生继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陈永坤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14日